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阮德芳

電話：02-77367475

電子信箱：e-1433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019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託製作之「海外留遊學消費權益指引」手冊
電子檔下載處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3年12月31日臺教文（三）字第1132505538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請貴局（府）轉知所屬學校，旨述手冊電子檔可於教育部
「海外留遊學資訊萬花筒」（<https://studyabroadinfo.moe.gov.tw/>）網站，點選：海外「留學、遊學」指南→
「留遊學文宣下載」→「留遊學宣導相關資料」項下瀏覽
或下載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